



去处

□ 姚文冬

朋友从海里打来不少鲜鱼送我,有了好东西,我第一个想到的就是回老家看望父母,倒不是说我有孝顺,对我来说这更像是一种习惯。

走进熟悉的小院,看见中央的小径扫得干净,菜畦里的白菜又高又壮,有一畦割过的韭菜又冒出一层绒绿。父亲正坐着玩扑克。我拎着鱼晃了晃:“爸,鱼。”父亲放下扑克过来看,说这么多呀。我说这是野生的鱼,市场上都少见,一顿肯定吃不了,冻上也行。父亲说嗯,起身往东屋走,冰箱在东屋,他倒腾冰箱,像是要给鱼腾地方。

门外传来舅舅的说话声,我看见你车在门口停着,你妗子给你一罐姜片,她自己用糖腌的。他把一个大罐头瓶放在橱子上,泡在糖水里的姜片如金如玉。父亲说,你来得正好,拿几条鱼去炖吧。舅舅问啥鱼?父亲找了个袋子给他装鱼,他分辨着鱼的模样,拿一条就说一种鱼的名字,把几乎一半的鱼给了舅舅。我得意地对舅舅说鱼的来历,舅舅却自顾自地说,这姜片是你妗子用冰糖、白糖腌的,是小赵告诉她姜可以这么吃的,可以生吃,也可以炒菜用……好像那姜片是难得的宝贝。我只好住嘴,因为我的声音被舅舅的声音盖住了。

显然,我想炫耀我的鱼,舅舅想炫耀他的姜,都想证明自己把好东西给了对方,抢着表白中我主动退却了。以前,他们把不值钱的土特产给我,像红薯干、嫩苞米,我推三阻四,后来我发现,谢绝他们的好意会使他们非常失望甚至沮丧,此后便来者不拒。所以这次我不但识趣地住嘴,还迎合说,我平时就最爱吃姜,连孔子都说“不撤姜食”。舅舅一愣,眨眨眼,眨出了笑意,拎起鱼愉快地走了,回头还补充了一句:

“光白糖就买了十好几块钱的!”

母亲不在,父亲说她赶集去了。记得小时候,等母亲赶集回家是一件最具诱惑的事,她的篮子里装满了苹果、梨、剥成截的甘蔗,还有蔬菜、粉条、猪肉、鸡架,以及把包货纸都油透的桃酥。我总是流着涎水在门口盼望她。现在赶集能买些什么呢,差不多还是这几样吧,对此我早已失去诱惑。如今对我最大的诱惑,是母亲赶集的行为本身,只要她仍有赶集的兴致,说明腿脚还给力,这便是我们的福分。

但我决定不等她了,我对父亲说,我想早点回去,难得今天空闲。说完,竟感觉回到了小时候,小时候做完了作业或家务,我就能心安理得地说,我去玩一会儿。那么,今天心安理得的理由是什么,是我给了他们好吃的鱼吗?当然不是。这是下意识。只要父母还健康地活着,无论多大岁数的儿女,总能不自觉地钻回童年的躯壳里,生出小孩子的心态和言行,甚至撒娇也不足为怪。反过来,父母亦然,比如母亲赶集回来,听说我没等她,下一次回家,她肯定会向我“兴师问罪”,亮出她做大人的威严。

父母那里,是我的来处,更是我的去处。只要他们健在,哪怕有了几条鱼,也能成为我回去一趟的理由和动力。这样完整的去处,并非人人都有。作家刘亮程说:“许多空穴乡村,那些有人住的房子里大半住两个老人,过一段时间走掉一个,剩下一个被儿女接走,这个院子就空了。”这是许多人无可避免、正在发生着的事。而我,至少在目前,老家因父母健在而饱满,亲情像炊烟不断。子欲孝而亲犹在,这是至高的幸福。没有父母的老家,成了心里的乡愁,有父母的老家,则是一个实在的去处。

孝顺的方式

□ 夏学军

最近热播剧《人世间》中,周秉昆对母亲说过一句话,大意是:养口体和养心智,这两样活儿以后我都包了。恕我孤陋寡闻,在看这剧之前不知道这个词,于是特意搜了一下。养口体,说的是每天陪伴在父母身边,照顾着他们的衣食住行,琐碎而平凡;养心智,即是自己有出息了,虽然远走高飞不在父母身边,但是成就的事业能让父母脸上有光,以你为荣,精神上开心、满足。

我对这种解释很感兴趣,这代表了父母们的不同心态。我和朋友聊天的时候,曾经说过这样的话:“孩子出息了就不属于你了,属于国家属于事业,不出息就天天围在你身边,虽然属于你了,但同时也会有失落感。”人就是这样矛盾,患得患失。

现实生活中的确如此,身边不乏有出息的孩子,上

名牌大学,留在大城市工作生活,甚至定居国外,令外人羡慕不已。家长饱尝思念之苦,也是开心的,因为父母只盼儿女过得好,有美好的前程。

我的堂哥就是这样的孩子,从小就出类拔萃,一路读到博士后,学业有成后定居国外,姑姑一提起儿子,发自内心地高兴,满脸自豪。姑姑几年也见不到儿子一面,想了,只能打开电脑和儿子视频聊天,有时候儿子一家都忙,不能坐下来陪她说话,视频就这样开着,姑姑就盯着电脑,看儿子一家人忙忙碌碌,走来走去。

能真正做到“养心智”的人并不多,因为大多数都是平凡之人,比如我。我就是相对平庸的人,从来也没离开过父母,大学都是在本地读的,有一份普通的工作,工资不高不低,过不了奢侈的生活,每月除去必要的开销,所剩无几,当我用大钱的时

候,甚至还需要父母的资助,这辈子也不可能有富贵的日子过,人到中年,无比汗颜。但是父母从来不“嫌弃”我,也从来不拿我和堂哥比,如果比,父母比的也是我的好。特别是父母进入老年之后,因为有了我的陪伴和照顾而少有生活烦恼,感触颇多。

我和父母的心态都挺好,不求其他,只求一家人在一起相互关心,其乐融融,我想这样的天伦之乐,也一定会有很多人羡慕的。

父母永远都希望儿女有出息、幸福、快乐,我们也同样希望父母健康、快乐。养心智和养口体,鱼和熊掌兼得当然好,如果不能,给父母合适的就好。

养心智也好,养口体也罢,都是孝顺,不必羡慕别人也不必妄自菲薄。不必纠结,只要找到适合的那条“道”,用心去做,父母与我们,皆会心安。

小手绢

□ 张修东

就连妻子也说我过于讲究了:你看现在谁兜里还掖个小手绢?我看了她一眼,算是作答。

我知道,小手绢已经不是时兴物。而多少年前,小手绢还曾充当爱情信物,扮演红娘的角色传递感情。这些功绩,怎能让你我遗忘呢?30年前,妻子送我的那块勾勒金丝边的小手绢,至今在我脑海里翻腾。

儿歌《丢手绢》中,那块传来传去的花布小手绢,可是好多孩子期待拥有的啊。那时,小手绢可是讲究的人

家才配得起、用得上的。

对我来说,兜里绝对不会缺少小手绢,这算是家族传承,得益于奶奶的教诲。我小的时候,她老人家就总说:“干净,招人喜!”哪怕是一块破旧的软绵绵的老粗布,奶奶也要用同颜色的线勾勾边儿,给我们弟兄几个一人一块,装在衣兜里。一周下来,奶奶掏掏我们的口袋,趁周末把小手绢洗了,以备我们上学时再用。

后来奶奶年龄大了,行动不便,母亲接过这“讲究”的接力棒,在奶奶的衣服大襟上缝上一块小手绢,遇风

一吹,飘起来像成团的芦花。不等小手绢脏了,母亲就摘下来洗了。

这些年,我一直记着奶奶的话:“干净,招人喜!”我也更愿意与那些干净的人打交道。

小手绢如今成了稀缺物,用手的人越来越少了。我去过几次小商品城,逛过几次集市,都没有找到它的影子。妻子翻箱倒柜,找出了我过去坐席、参加宴会时人家送的小手绢,一次洗了好几块,让我备用。我一定会仔仔细细一块一块把它们用好的。

爱“捉迷藏”的外婆

□ 陈梦禧

每次外婆来家里做客,都很喜欢“捉迷藏”,来家里没多久都会张罗着出去走一走,而这一走就是两个小时。这天,当外婆又以出去走走为由准备消失,我便悄悄地跟在了后面,没想到的是外婆的藏身之地居然是家里的地下室。

我尾随外婆一路来到家里昏暗的地下室,只见外婆娴熟地脱下外套,用她那满是褶皱的手握着扫帚,微微弯着腰,清扫着地下室些许飞扬的尘土。那小小的身影,顿时让我感到心疼。我很想上前去制止她,但又怎么也挪不动脚步。

母亲做好晚饭后,见我还没在家便给我打了电话。而这电话铃声,同时惊醒了跟我同处一个空间的外婆。外

婆像一个做错事的孩子一样,支支吾吾地走到我跟前:“我平时也不能帮你们什么大忙,就寻思着能给你们打扫打扫卫生。”朴实而又简单的呢喃,却让我再度有些愣怔。

我突然想起,有一天深夜,外婆给母亲打过一通电话。那时,母亲正在洗澡,听到手机铃声后我便替母亲接了电话。电话那头的外婆听到我的声音很是惊讶,但又很快地转移了话题,一直在问我的近况。而不懂事的我却一直敷衍着,还不断追问她深夜打电话有什么急事。外婆支支吾吾地没有说出个所以然,不耐烦的我企图迅速结束这通电话:“等会儿,我让母亲给您回个电话。”

外婆听后,沉默了几秒,“不用啦,让她早点休息吧。

她很辛苦的,我就是有点睡不着,等会就好了。”我听后一时有些心酸,但很快也忘记了这件事。现如今,看着像做错事一样站在我眼前的外婆,内疚感更深了。整理好心情后,我挽着外婆的胳膊笑呵呵地说:“外婆,我们回家吃饭啦!”

从那以后,外婆每次来家里我都会围在她身边,不让她再有一个人藏起来。有时会和她说说在学校的趣事,有时会缠着她让她教我做她的拿手菜,没有一刻让她一个人独处。渐渐地,我发现外婆的笑意越来越多了,而不像从前来家里那般小心翼翼。

外婆年纪大了,最需要的莫不过是晚辈的陪伴,而我能够做的便是用爱去温润她柔软的内心。